

宁县湘乐镇人民政府

宁县湘乐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4 年东西部协作财政帮扶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湘乐镇人民政府为全额财政拨款行政单位，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加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牌子）4 个内设机构；事业单位设党群服务中心（加挂新时代文明实践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牌子）、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公共事务服务中心等 3 个副科级事业单位和综合执法队 1 个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机构和直属部门与镇党委、乡人大密切配合，在镇党委的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我单位核定事编制 6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事业编制 44 人、临时工 2 人），在职 89 名（其中：行政在职 15 名，事业在职 60 名，临时工 3 名，遗属供养 11 名）

(二)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的实施依据：本项目依据甘财振兴（2024）6 号等

文件精神，结合宁县湘乐镇农业产业发展实际及农户增收需求，经镇政府专题研究、上级部门审批后组织实施，是落实东西部协作帮扶政策、推动特色产业发展的的重要举措。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项目属于东西部协作专项帮扶类农业产业发展项目，核心用途是通过财政资金奖补，引导农户规模化种植金银花，推动特色产业发展，带动农户增收。主要包括：按每亩不大于 700 元的标准向种植农户发放奖补资金，用于采购金银花种苗、有机肥等物资；指导农户按每亩大于等于 300 株的标准进行栽植，并配套每亩至少 2 袋有机肥的使用要求，确保种植质量；同时提供技术培训与田间指导，保障金银花成活率及后续产量。项目涉及湘乐镇 14 个行政村，覆盖种植农户 158 户，种植面积约 990 亩，直接带动参与种植农户及周边务工农户增收。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可行性：湘乐镇气候温和、土壤肥沃，符合金银花生长的自然条件，且当地农户有一定的中药材种植基础，具备产业发展的自然与群众基础；项目资金为上级专项财政帮扶资金，来源稳定，能足额保障奖补资金发放及技术指导等费用支出；镇政府已组建专业工作专班，联合农业技术推广部门，可提供从种苗选购、栽植技术到后期管护的全流程指导，确保项目实施可行性。

必要性：此前湘乐镇农户主要以种植小麦、玉米等传统农作物为主，经济效益较低，增收渠道单一。金银花作为药

用价值高、市场需求稳定的中药材，亩均收益可达传统农作物的 3-4 倍，能有效提升农户种植效益；同时，发展金银花种植可带动种苗采购、田间务工、药材收购等产业链环节发展，拓宽农户增收渠道，对解决当地农户“增收难”问题、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具有重要意义。

论证过程：镇政府先组织农业技术人员开展实地调研，分析当地自然条件与产业基础，筛选适宜发展的特色产业；再邀请中药材种植专家、财政部门工作人员及农户代表召开项目论证会，从产业前景、资金使用、技术保障、效益预期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最后根据论证结果优化项目方案，明确奖补标准、种植规模及技术指导措施，按程序向上级部门申报，确保项目申报科学规范。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总目标：完成 323 亩金银花栽植任务，实现每亩成活率大于等于 95%，按每亩不大于 700 元标准足额发放奖补资金，有效带动农户发展金银花产业，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 90%，形成“产业带动增收”的良性发展模式。

阶段性目标：2024 年 3-4 月完成种植农户摸排、面积统计及奖补政策宣传；5 月完成金银花种苗采购指导、有机肥发放及栽植技术培训；6 月上旬完成全部金银花栽植工作；6-10 月开展田间管护指导，定期监测成活率；11 月完成项目验收、奖补资金清算及绩效评估，确保全年目标如期达成。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总投入 69.3 万元，全部为东西部协作财政帮扶资金（财政拨款），无其他资金来源。

用价值高、市场需求稳定的中药材，亩均收益可达传统农作物的 3-4 倍，能有效提升农户种植效益；同时，发展金银花种植可带动种苗采购、田间务工、药材收购等产业链环节发展，拓宽农户增收渠道，对解决当地农户“增收难”问题、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具有重要意义。

论证过程：镇政府先组织农业技术人员开展实地调研，分析当地自然条件与产业基础，筛选适宜发展的特色产业；再邀请中药材种植专家、财政部门工作人员及农户代表召开项目论证会，从产业前景、资金使用、技术保障、效益预期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最后根据论证结果优化项目方案，明确奖补标准、种植规模及技术指导措施，按程序向上级部门申报，确保项目申报科学规范。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总目标：完成 323 亩金银花栽植任务，实现每亩成活率大于等于 95%，按每亩不大于 700 元标准足额发放奖补资金，有效带动农户发展金银花产业，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 90%，形成“产业带动增收”的良性发展模式。

阶段性目标：2024 年 3-4 月完成种植农户摸排、面积统计及奖补政策宣传；5 月完成金银花种苗采购指导、有机肥发放及栽植技术培训；6 月上旬完成全部金银花栽植工作；6-10 月开展田间管护指导，定期监测成活率；11 月完成项目验收、奖补资金清算及绩效评估，确保全年目标如期达成。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项目预期总投入 69.3 万元，全部为东西部协作财政帮扶资金（财政拨款），无其他资金来源。

资金主要用于：向种植农户发放奖补资金，用于种苗、有机肥采购，预算分配与项目实施内容精准匹配，保障资金高效使用。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通过发展金银花种植，预计盛产期每亩可实现产值 4000-5000 元，参与种植农户每亩增收 3000 元以上；同时带动周边农户参与田间务工，日均务工收入 80-100 元，直接拓宽农户增收渠道，提升家庭经济收入。

社会效益：发展金银花特色产业可推动湘乐镇农业产业结构优化，减少传统农作物种植比例，提升农业产业附加值；同时，产业发展过程中的技术培训与协作种植，可增强农户的产业发展能力与合作意识，促进乡村产业文明建设，为乡村振兴注入活力。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情况：项目严格按照阶段性目标推进，2024 年 3-4 月，工作专班深入 3 个行政村开展农户摸排，完成 86 户种植农户登记及 990 亩种植面积确认，并通过村广播、入户宣讲等方式宣传奖补政策；5 月底前完成全部 323 亩金银花栽植工作，栽植密度均达到每亩 300 株；组织技术人员开展田间指导，重点培训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等管护技术；邀请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及农业专家组成验收组，通过实地抽查、成活率统计、农户访谈等方式完成项目验收，验收结果合格。

采取的纠偏相关措施：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定期巡查发现 1 个问题并及时纠偏：部分农户因缺乏栽植经验，初期存在种苗栽植过深的问题，可能影响成活率。工作专班立即组织技术人员现场示范，逐户指导农户调整栽植深度，并建立“技术人员包户”机制，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制定《湘乐镇金银花项目管理制度》，明确工作专班职责分工，规范奖补资金发放流程（农户申请 - 村社审核 - 镇政府复核 - 公示 - 发放）、技术指导标准及项目验收程序；同时建立资金使用台账，详细记录每笔奖补资金的发放对象、金额及签字确认情况，确保资金流向可追溯。在制度执行过程中，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检查制度落实情况，未出现违规操作或制度执行不到位的情况。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东西部协作财政帮扶资金（甘财振兴（2024）6 号）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69.3 万元，总投入 69.3 万元，资金到位 69.3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实际使用 69.3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循《东西部协作财政帮扶资金管理办法》《预算法》等相关规定，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东西部协作财政帮扶资金（甘财振兴（2024）

6 号) 项目的自评, 根据设计的“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维自评指标体系, 采用现场核验、资料查阅、农户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现场勘验环节, 自评小组随机抽查 3 个种植村的 5 块地块(, 实地清点金银花栽植数量、检查有机肥使用痕迹、统计种苗成活率; 资料查阅环节, 重点核查奖补资金发放凭证、技术培训记录、验收报告等文件, 确保资金使用与项目执行的规范性; 通过实地走访评估群众满意度。经综合评价, 自评得分 96.65 分, 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 2024 年东西部协作财政帮扶资金(甘财振兴(2024)6 号)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时效目标: 经核验, 项目所有环节均按农时要求完成, 奖补资金在验收合格后足额发放, 虽时效指标实际完成值按“100%-80%(含)”核算, 但未影响产业发展进度, 目标完成 100%。

成本目标: 项目每亩奖补标准为 700 元, 控制在“ ≤ 700 元”的预算目标内, 总成本支出 69.3 万元, 与预算完全一致, 目标完成 100%。

产出数量目标: 2024 年全年完成 990 亩金银花栽植, 其中每亩使用有机肥 2 袋(总用量 646 袋)、每亩栽植量 300 株, 均达到年初“每亩使用有机肥 ≥ 2 袋、每亩栽植量 ≥ 300 株”的绩效目标任务值, 目标完成 100%。

产出质量目标：2024 年金银花成活率达到 98%，高于年初 “ $\geq 98\%$ ” 的绩效目标任务值，且栽植地块的种苗长势良好，符合金银花种植的质量标准（如种苗高度、分枝数量等），目标完成 100%，超预期完成。

社会效益目标：项目实施后，直接带动 158 户种植农户发展金银花产业，同时带动周边 20 余名农户参与田间务工（人均务工时长 15 天），实现“有效带动群众发展产业”的目标，目标完成 100%；通过产业发展，农户的种植技术水平得到提升，为后续产业规模化发展奠定基础，社会效益显著。

满意度目标：群众满意度达到 96%，高于年初 “ $\geq 95\%$ ” 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1.05%。问卷调查显示，96% 的参与农户对奖补政策落实、技术指导服务表示满意，认为项目切实帮助自身解决了“种植资金不足、技术不懂”的难题。

（三）项目绩效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 96.65 分，扣分主要集中在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与效益指标中的社会效益指标，具体逐项分析如下：

投入评价指标：本项目投入评价指标主要体现在资金落实与成本控制方面，满分 30 分（含成本指标 20 分、资金执行率 1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资金落实：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原因是项目全年预算数 69.3 万元，实际执行数 69.3 万元，财政拨款执行

率 100%，资金足额到位且及时用于奖补发放与技术指导，无资金闲置或短缺情况，完全符合资金落实要求。

成本控制：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原因是每亩奖补严格控制在 700 元（ ≤ 700 元），总成本支出与预算一致，无超支情况，成本核算精准，符合成本指标要求。

过程评价指标：过程评价指标主要涵盖业务管理与资金使用管理，满分 30 分（含产出数量指标 20 分、产出质量指标 1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业务管理：满分 30 分（含数量指标 20 分、质量指标 10 分），得分 30 分。原因是项目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推进，完成了有机肥发放、技术培训、栽植指导等全流程业务，产出数量（有机肥用量、栽植量）全部达标，产出质量（成活率 98%）超预期，业务管理规范高效。

资金使用管理：满分 10 分（已纳入投入评价指标的资金落实部分），得分 10 分。原因是资金使用符合财政专项帮扶资金管理规定，支出凭证完整，奖补资金通过“一卡通”直达农户，无违规使用情况，资金管理合规。

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40 分（含时效指标 10 分、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自评得分 37 分。

产出时效：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扣分原因是部分环节的时间节点略滞后于计划：一是有机肥采购因供应商物流延迟，比计划时间晚 3 天送达，虽未影响栽植进度，但导致有机肥发放时间延后；二是奖补资金发放需经过“村社

审核 - 镇政府复核 - 财政打卡”多环节，比计划时间晚 5 天完成，虽农户无异议，但与“及时”的目标存在微小差距，因此扣减 1 分。

社会效益：满分 20 分，得分 18 分。扣分原因是产业带动的辐射范围较有限：项目主要覆盖 3 个行政村，对周边未种植行政村的农户带动不足（如未开展跨村技术共享、产业联动），且对金银花后续销售渠道的对接尚未完全落地（仅与 1 家收购商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导致“带动群众发展产业”的深度与广度有待提升，因此扣减 2 分。

群众满意度：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原因是群众满意度达 98%，远超预期目标，农户对项目各环节服务均高度认可，满意度指标无扣分。

四、存在问题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指导精准度与覆盖面有待提升。虽然项目开展了 2 期技术培训并提供田间指导，但技术服务的精准度与覆盖面仍存在短板。一方面，技术指导多采用“集中培训 + 统一指导”的模式，未充分考虑不同农户的种植基础差异（如部分老年农户对技术知识接受能力较弱，部分年轻农户有更高的精细化种植需求），导致指导内容针对性不足；另一方面，技术指导团队仅由县农技中心专家组成，人员数量有限，对偏远种植地块的指导频次较低，未能及时发现并解决个别农户的个性化问题（如某农户地块因土壤偏酸性导致种苗长势较慢，未及时得到土壤改良指导），影响了技术服务的整体效果。

五、有关建议

优化技术指导模式，提升服务精准度与覆盖面。一是构建“分层分类”的技术指导体系，针对不同种植基础的农户制定差异化指导方案：对种植经验薄弱的农户，开展“一对一”入户指导，重点培训基础栽植与管护技术；对有一定经验的农户，组织开展精细化种植培训（如病虫害绿色防控、水肥精准管理），并邀请种植能手分享经验，提升指导针对性；二是充实技术指导团队，联合本地农业企业、合作社的技术人员组建“技术服务志愿队”，确保技术服务覆盖所有种植农户与地块；三是搭建线上技术服务平台，建立“金银花种植技术交流群”，及时推送技术资料、气象预警信息，农户可随时在群内咨询问题，技术人员实时解答，实现“线上+线下”联动指导，提升服务效率。

附件：2024年东西部协作财政帮扶资金项目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2024年东西部协作财政帮扶资金（甘财振兴【2024】6号）										
主管部门		宁县湘乐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宁县湘乐镇人民政府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693000		693000		693000		10	100	10
项目资金（元）		其中：财政拨款		693000		69300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实现金银花产业帮扶产业增收发展				实现金银花产业帮扶产业增收发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5.43万元	105.43	6.67	万元	100.00%	6.67
			社会成本指标	对群众增收效果	明显	100%-80% (含)	6.67		100%	6
			生态成本指标	对环境是否有积极作用	提升	100%-80% (含)	6.66		100%	5.9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金额	=105.43万元	105.43	13.33	万元	100.00%	13.33
			质量指标	资金及时兑付率	>=100%	100	13.33	%	100.00%	13.33
			时效指标	幼苗成活率	>=98%	98	13.34	%	100.00%	13.3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周边群众受益带动作用	明显	100%-80% (含)	6.67		100%	6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户收入	显著	100%-80% (含)	6.67		100%	6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的影响	量很高良好	100%-80% (含)	6.66		100%	5.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	101.05%	10		
总分						100			96.65	